

女性困境中的爱与被爱

顾艳

美国女作家伊丽莎白·斯特劳特的小说集《奥丽芙·基特里奇》,由13个短篇小说组成,这些故事既各自独立又相互缠绕。主人公奥丽芙贯穿其中,展示自己的人生,也参与别人的故事。读者亦可将它看成是一部长篇小说。

十多年前,我在网上买了几本书,选了几本放在枕边,其余的翻翻后束之高阁。当时,我没选中《奥丽芙·基特里奇》,因为那时我对伊丽莎白·斯特劳特相当陌生。这样,我与《奥丽芙·基特里奇》失之交臂。直到今年初,我在别人谈论海外某位作家抄袭了斯特劳特的《河流》时,才忽然想起小说集《奥丽芙·基特里奇》里就有这篇小说。于是我先读了集子中的这篇《河流》,再从《药店》顺序读下来。这迟到的阅读,让我为作家平淡内敛的文字,客观精准的叙事技巧,以及对人物鲜活形象的塑造能力而惊叹。更让我感叹的是,她描述奥丽芙这个女性的生存困境和精神状态时,涉及了对爱情、创伤、孤独、独立、救

赎等命题的深刻思考。

先来讲奥丽芙·基特里奇这个人吧。她是一名数学老师,与当药剂师并经营药房的丈夫亨利生有一子,生活在缅因州的克洛比小镇。奥丽芙身材高大,性格强势。尽管亨利对她和蔼可亲,但大男子主义思想也深深扎根于亨利的内心。在首篇《药店》中,亨利对药店女员工丹尼丝非常着迷,因为她具有自己喜欢的女性气质。而奥丽芙呢,则爱上了自己的同事英语教师吉姆,但两人柏拉图式的爱情终究因为奥丽芙要兼顾工作和家庭而无疾而终。

奥丽芙在家里要做饭、打扫卫生和购物,还要教育儿子。丈夫亨利则袖手旁观,还时常抱怨她做的食物没味道。她被牢牢地束缚在家庭琐事中,陷入困境里,忍受着父权制的压迫。唯有作为克洛比小镇初级中学的数学老师身份,才是证明她自我存在的社会价值,她由此获得一些精神安慰。

斯特劳特在《小插曲》

里,描写奥丽芙在儿子婚礼前夕的焦虑和尴尬心情,道出了一个母亲的彷徨、寂寞和不舍。毕竟儿子娶了拥有博士头衔的苏珊娜,意味着奥丽芙更加枯燥乏味、寂寞孤独日子要开始了。这是身为母亲,面对儿子被另一份爱接纳的痛。这种痛让她控制不住自己,神经质地将被媳妇“侵占”的卧室里捣鼓新搬来的物品,并在苏珊娜毛衣的衣袖上画黑线,以发泄心里的痛楚。奥丽芙的这种做法,迫使儿子和媳妇苏珊娜搬到遥远的加州,借此逃离母亲令人窒息的控制。在《安检》里,母子感情破裂,儿子离家后连封信也不写。尤其在丈夫亨利中风的那段日子,儿子不闻不问的冷漠态度让奥丽芙愤怒,但她内心又渴望见到儿子,每天生活在对儿子的思念之中。

斯特劳特在《涨潮》里说:“爱与被爱是我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事。”但她笔下的人物奥丽芙和丈夫、儿子的关系始

终处在紧张状态,毫无幸福可言。于是她又说:“看,她多么想活下去。看,她多么想坚持挺住。”原来,挺住意味着一切。到了《河流》,奥

丽芙已经是个独身的老年妇女了,她很孤独,但是只要不放弃希望,或许还会遇上爱她、重视她的人。终于,她遇上了另一个丧偶的男人,两个人走到一起。她感悟到了人生中最美好的黄昏。

伊丽莎白·斯特劳特是当代美国最杰出的作家之一。她作品中有最细腻的女性意识和最真挚的人文情怀。在《奥丽芙·基特里奇》里,她毫不客气地切开生活的断层,从奥丽芙的中年描叙到老年,使我们得以窥看奥丽芙与丈夫的龃龉,与儿子永不可能弥补的罅隙。她通过奥丽芙这个人物的人生况味,传递给我们一份人性的真实。

因此斯特劳特的这部小说集,无疑是对当代生活重压下普通小人物的真实写照,亦在告诉人们爱的恒久及其所包含的忍耐、痛苦和幸福。唯有爱,让我们漂泊的心灵有所归依。

宦官称谓 谭汝为

宦官,又称太监,是中国古代被阉割后在皇宫中当差的男子。

“宦”,本是星座之名,宦者四星在帝座之西,故用为帝王近幸者的名称。自东汉开始,宦官全由阉人担任。“太监”本为官名,唐高宗时,改殿中省为中御府,以宦官充任太监、少监。明代内廷有十二监,主官都称为太监,“宦官”与“太监”遂为同义词。在不同朝代,“宦官”有多种纷繁的称呼,例如“宦者”“中官”“内官”“内臣”“内侍”“内监”“常侍”“阉人”“刑人”“宦竖”等。

绝大多数宦官为宫廷杂役奴仆,默默无闻度过凄苦的一生。仅少数身处帝王之侧的近侍,蒙受重信,权倾一时。尤其在皇帝年幼或昏聩之时,往往造成宦官专权的局面。宦官专权和藩镇割据是唐代中晚期政治的两大痼疾。宦官乱政也是明朝覆亡一大原因。

宦官是中国封建社会孕育的怪胎,其基本特征:一、自卑,因生殖器被阉割,不仅无生育能力,而且为世人所不齿。二、由于没有高深知识,缺乏匡时济世造福苍生的高贵情操;加之宫廷生活狭窄,一般缺少远见和抱负。三、因年少时家境贫寒被阉割而备受社会歧视,因此怀有对他人的仇恨和报复心

理。四、无妻无后,无后顾之忱,故作恶不择手段。对太监的尊称是“公公”,且多作面称。汉语面称,总是带有某种尊重意味。因为太监,特别是高级太监,最接近皇帝。“炙手可热势绝伦”,他们最了解皇帝的心思。所以,在朝为官且心术不正者,多结交太监以窥伺、揣摩皇帝的心思;或借助大大小小权势往上爬。此时,若直呼“太监”,不啻于侮辱,故面称“公公”,以示尊敬。

宦官之间,多以“爷”互称,姓张称“张爷”,姓李则称“李爷”。遇到辈分比自己高的宦者,应称“师父”;对外人则谦称“刑余之人”。在太监内心深处,希望人们能像普通男人那样看待自己,还是乐于被称为“爷”的。

在宦官群体里,也有因历史成就而青史留名者。东汉太监蔡伦,勤奋好学,办事专心,造出植物纤维纸,其造纸术成为中国古代四大发明之一。明代太监郑和先后七次下西洋,成为世界闻名的航海先驱。

辛亥革命推翻清朝的封建统治,也结束了延续数千年之久的宦官制度,但伪满洲国仍有少量太监。有辱人类尊严的太监制度,最终消失于1945年。抗战胜利后,伪满洲国的太监才彻底结束了宫廷中的侍御生活。

翻书之趣

杨福成

每每路过书摊,我总是买上几本,在路上的阴凉下翻翻,或回家坐到阳台上翻翻。在城市里,书摊已经很少了,少到你走几里地甚至十几里地都很难看到一个。前些年不一样,几乎城市的每个路口都有书摊。从那时起,我养成了买书的习惯。

书买了,并不一定非得篇篇细读,只是翻翻。书在阳光下是温暖的,书在夜光下也是温暖的。有时候风吹来,会把温暖传递到屋内的角角落落;有时候风吹来,会把书里的文字吹到楼外的四面八方。

翻书,就是为了享受这种美好的想象或者幻觉。几十年后的城

市,谁能知道还有没有书摊呢?

买了书,我喜欢一页一页地翻到底,然后,合上,闻一闻书页晃动过泛起的纸香,呷口茶,再回望阅读过的文字荡漾起的涟漪,实在是妙。

文多累脑子,意少养闲思。阅读过的,不必记住多少,只记住那些好玩的有趣的冲淡一下生活,就算是没有荒废时日了。

书中这么说:“如果你能在秋天到来,我会用掸子把夏季掸掉,一半轻蔑,一半含笑。”

翻书,就是有一搭无一搭地掸一下,这是淡淡的趣事儿。



好鸟鸣春 徐群

简说辨伪学(上)

史辰

辨伪,这里说的是辨别伪书。由于多种原因,导致我国古籍中有许多伪书,清人张之洞就说:“一分真伪,而古书去其半。”(《鞞轩语》)这话虽有点过,但古代的伪书确实不少。古籍出现伪书,情况十分复杂。我们写文章引经据典,要有辨伪意识,要知前人辨伪成果,遇到重大问题,要先查阅辨伪书籍,了解欲引古书的真伪情况,否则会出现“硬伤”。

我国学术界有辨伪传统,先秦学者就开启了怀疑一些古书所记内容的真实性。汉代司马迁、刘向父子、王充、马融等,在其著作中,均有质疑古书的

情况。司马迁记入《史记》的人和事,大部分做了考察辨伪。刘向父子在校理官藏时,考辨出一些伪书,于目录《别录》《七略》上一一注明。魏晋南北朝佛教昌盛,在佛经目录《综理众经目录》和《众经别录》中,设“疑经”“伪经”类目,皆编者辨伪后所录。唐宋辨伪进入新阶段,史评家刘知几在《史通》中,特设《疑古》《惑经》篇,审核某些史书真伪。柳宗元以疑古证实精神,极力推进辨伪工作。宋人疑古辨伪蔚然成风,辨别伪书形成规模,且趋向条理化,知名“辨家”有欧阳修、司马光、王安石、郑樵、洪迈、朱熹等。

明清辨伪臻于成熟,明初宋濂于《诸子辨》中,共辨诸子书44种。晚明胡应麟的《四部正讹》将辨伪范围扩大,凡辨经史子集有伪的104种,考证精审。《四部正讹》首次对伪书出现原因做了分析总结,且归纳出“辨伪八法”,由实证升华到理论,具有里程碑意义。清人发扬光大,对古书皆持怀疑态度而较宋人理性。他们大胆怀疑,仔细求证,证据丰富,逻辑谨严,成就辉煌,如姚际恒的《古今伪书考》、万斯同的《群书疑辨》、康有为的《新学伪经考》等,都是继《四部正讹》后的辨伪名著。而崔述则是清后期疑古派扛鼎大家,他以疑古、辨伪、考据为专业,其平生所做古书辨伪和古史考证,于时乃世间绝响。梁启超评论说,清人辨伪尊重古书,客观谨严,证据充分,最可贵处在于其辨伪精神和

方法。

近人考证伪书成果,有顾实的《重考古今伪书考》、金受申的《古今伪书考释》、黄云眉的《古今伪书考补证》、张心激的《伪书通考》和邓瑞全、王冠英的《中国伪书综考》。后两书是辨伪集大成之作,考辨内容相当丰富。郑良树的《古籍辨伪学》和杨绪敏的《中国辨伪学史》,是近年来辨伪学方面的重要成果。

近现代以来,梁启超、胡适、钱玄同、顾颉刚等都是辨伪理论和实践的大家。梁启超的辨伪理论体系,顾颉刚的疑古思维方法,都远超前人,直到今天,仍是辨伪工作、启迪疑古睿思的指南。

书文化漫谈之十三

六神磊磊著《唐诗寒武纪》

本书借用“寒武纪生物大爆发”的古生物学概念,讲述唐诗“大爆发”的源流。作者将唐诗的源头上溯至南朝,优秀的山水诗、田园诗、古乐府纷纷出现,成熟全面的文学总集得以编撰,更有声律学让诗歌发音更加和谐,这些都为唐诗的发展做了必要的准备和铺垫。随后,唐朝诗人们来了,初唐四杰、陈子昂、张若虚……他们踩着前辈的肩膀,乘着时代的巨轮,唱出了脱俗的清新壮美之歌。

[法国]亨利·戈达尔著《小说使用说明》(顾艳艳等译)

这是一部20世纪法国小说发展史。亨利·戈达尔为了否定19世纪末的文学传统,展开了一次叙述实验。从纪德、普鲁斯特到乔治·佩雷克,书写现实早已不再重要,重要的是如何创建虚构的现实。

微书评

商皓

陈彦著《星空与半棵树》

两个积怨已久的家族,半棵失踪的百年老树,引发出一桩旷日持久的官司。各色人物粉墨登场,霸凌的霸凌,卑微的卑微。但如果是站在星空的高度俯瞰世间,这一切又该是不值一提的。

李竞恒著《岂有此理?》

此书副题《中国文化新读》,可谓名符其实。对中国传统人文与既有观念的重读与破解,书中比比皆是,使人应接不暇,耳目为之一新。作者用心良苦,欲让大众周知:“历史是复杂的,不同时期不同背景均有不同面相,不可简单一概而论。”